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1-030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3日，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拟聘任该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2021年报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其协商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预计2021年度审计费用与2020年度不会产生重大差异。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32人，共有注册会计

师1018人，其中4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19年度收入总额为105,772.1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2,969.01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46,621.7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10家上市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25,290.04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38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7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勇，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

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毛邦威，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卢金海，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庞红梅，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刘勇、签字注册会计师毛邦威、签字注册会计师卢金海、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庞红梅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2020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职业水平，且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公司在事务上的独立性。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签字注

册会计师和项目负责人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认真履行了《审计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能力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其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其审计团队多年来为公司提供了优质审计服务，具备丰富经验和优质的专业服务能力，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和战略发展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1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职业准则，认真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 生效日期

《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一) 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三)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四)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